淡江時報 第 1129 期

**校外住宿租金補貼 助學生減輕經濟負擔**

**學生大代誌**

【本報訊】為減輕弱勢學生在校外租屋的壓力，本校配合教育部「大專校院弱勢學生校外住宿租金補貼作業」，提供學生相關協助，符合申請資格的學生可於10月20日前向軍訓室賃居服務中心提出申請。
  
申請對象為具中華民國國籍且有戶籍登記，並符合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補助資格學生。申請資格有所限制，已於校內住宿或入住學校所承租之住宿地點者，不得提出申請；已請領其他與此計畫性質相當之住宿補貼，或已在他校請領校外住宿租金補貼者，不得重複申請。補助金額依學生租賃地所在縣市，每人每月補貼1,200元至1,800元租金，當學期若無租賃契約或學籍異動情形，則以補助6個月為原則。欲申請之同學須備妥申請書等相關表件並於期限內提出申請，詳情見淡江大學校外賃居網（網址：https://house.nfu.edu.tw/TKU ）